伊犁哈萨克自治州财政局，各地（州、市）财政局，自治区各部、委、办、厅、局，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、自治区人民检察院：

为提高自治区各地各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、规范性，自治区财政厅对《自治区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参考表（2018年度）》进行了修订完善，在原有37个行业类型1442个可量化指标的基础上，调整新增了522个指标，形成了《自治区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参考表（2019年度）》（见附件）。

自治区各地各部门单位编制2020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时，三级绩效目标应从参考表中挑选使用，确保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。对确实无法完全满足使用要求的，各部门单位可根据项目具体特点，自行设置三级绩效目标。